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徐建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18-011 的《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8 年度授信额度、开展票据池业务及对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实施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18-012 的《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相应担保及票据质押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18-013 的《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